

國立中正大學職員職缺公告(校內陞遷)

報名期限：113 年 2 月 17 日至 113 年 2 月 23 日下午 5 點

職缺單位：學務處生活事務組

職 稱：組員

職 系：綜合行政職系

名 額：1 名

職務列等：委任第 5 職等或薦任第 6 職等至薦任第 7 職等

資格條件：

- 一、屬**遷調**人選：現任本校陞遷序列表組員或技士職務，具綜合行政職系任用資格。
- 二、屬**陞任**人選：現任本校陞遷序列表辦事員或技佐職務，具綜合行政職系委任第 5 職等以上任用資格。（無人登記遷調或無適任人選時，始辦理陞任程序）。
- 三、具大學以上學歷。

工作項目：

- 一、學生獎懲、操行成績彙整業務。
- 二、學生獎懲委員會業務。
- 三、工讀金分配與審議委員會業務、統計表彙整。
- 四、新生始業活動協調規劃及簽文。
- 五、教育部學產基金培訓弱勢學生補助計畫、單親培力計畫、工讀相關宣傳等簽文。
- 六、組內人事及綜合業務（含彙整本組各項會議資料報告）。
- 七、本組財產請購、盤點、保管。
- 八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備 註：

- 一、本職缺為內部遷調職缺，限本校人員應徵。
- 二、凡符合出缺職務資格且有意願遷調者，請檢附下列相關證件資料影本，於報名期限前送達人事室陳小姐收，並請加註應徵之職務及電洽承辦人確認（分機：18111）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 - （一）屬**遷調**人選者：請檢附公務人員履歷表、考試及格證書、最高學歷證件、銓敘部審定函（必含曾經銓敘審定符合任「綜合行政」職系職務審定函及最近一次銓審函）、最近 5 年考績通知書（107 年至 111 年）、最近 5 年內獎懲令、最近 5 年內訓練進修（107 年 1 月起）等相關資料影本。
 - （二）屬**陞任**人選者：
 1. 請檢附公務人員履歷表、考試及格證書、最高學歷證件、銓敘部審

定函(必含曾經銓敘審定符合任「綜合行政」職系職務審定函及最近一次銓審函)、最近5年考績通知書(107年至111年)、最近5年內獎懲令、最近5年內訓練進修(107年1月起)等相關資料影本。

2. 為公正客觀辦理職員陞遷作業，應徵者填妥「陞遷意願表」(請至人事室網站「表單下載」自行下載)送現職單位主管給予評分及評語並簽章後，由現職單位主管於封口處簽名密送人事室辦理。